潤泰旭展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資料權利行使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(請檢附證件)			(Y	申請日期 YYYMMDD)			
代理人姓名(請檢附證件)	(與當事人關係:)	申請	請人連絡電話			
身分確認	□本人 □非本人 (由受理人審核當事人或代理人之法定身分)						
申 請 人 證 明 文 件	□身分證 □健康保險證 □駕照 □護照 □居留證,任一項證明供本公司查核。(只要核對身分不要再次蒐集個資)						
代 理 人 證 明 文	□委託書(必備) □身分證 □健康保險證 □駕照 □護照 □居留證,任一項證明之正反面影本(影本資料請黏貼至申請書背面),供本公司查核。						
申 請 項 目	□資料查詢 □提供閱覽	□製給複製本 (完成期限	艮(15 日內):	年	月	日)
(請勾選一項)	□資料補充 □資料更正 □其他:			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 (完成期限(30 日內):		月	日)
申 請 原 因	(請敘述申請原因)						
資料項目 (請勾選)	□當事人所有個資 □地址 □身分證字號 □姓名 □通訊方式 □出生年月日 □電話/手機號碼 □其他 (請說 明)						
資料項目 更正內容				申請人/代理人簽名(親簽)			
屈次六分叛刑	□紙本(資料名稱)		交付簽收			
個資交付類型	□電子(資料名稱	<u>}</u>)			
以下由本公司填寫							
處 理 結 果							
個資覆核		部門權責主管		 手主管	部門承	(辦人	員
個資管理代表	個資管理組	個資管理組 完成 申請					

註:個人資料權利行使之法定期限,詳如 PIMS-B007-01 個 資 當 事人 權利 行使 程序 之規定。